

修訂日期: 2009/04/22 發行日期: 2009/5/9

發行單位: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(CBETA) <http://www.cbeta.org>

資料底本: 卍新纂續藏經 Vol. 57, No. 952

原始資料: CBETA 人工輸入, CBETA 掃瞄辨識

No. 952

重編天台諸文類集卷第十

四明沙門釋 如吉 編

諸文習氣類

妙玄示通菩薩斷習

四(二十八)

從空入假。道觀雙流。深觀二諦。進斷習氣。色心無知。得法眼道種智。(云云)學佛十力。四無所畏。斷習氣將盡也。

妙玄明通教佛地扶習成道

四(三十)籤五(二十一)

過菩薩地。則入佛地。用誓扶餘習。生閻浮提。八相成道(過菩薩下。釋佛地。籤第四云。以菩薩時。留習潤生。故至菩提樹下。但斷殘習)。

釋籤明不動三昧

五(九)玄四(十三)

果報及三惑。成三不動者。動則兼業。諦但有三。業及見思。同入俗諦所破故也(日本問云。餘三昧及諸處皆以見思為真諦所破。此中何為俗諦所破邪。法智答云。此中及以業及見思。同入生死俗諦。正為真諦所破。成於真諦三昧矣。餘文以業同塵沙破。則成俗諦三昧者。各有所以。何者。如前無垢等諸文中及以散善破於惡業。散善則成假觀也。此中以定善破。於散善。則成空觀也。故云背捨伏見思等。記主窮幽。故有此對)。

妙樂明小乘二無知體

一(二十四)

然小乘中。玄二無知。染污無知無明為體。不染無知劣慧為體。謂味勢熟德數時量耳。

妙樂明身子在別教六住見思俱斷凡夫

(輔行第二云。破見惑故離四惡趣。破思惑故離三界生)

六(十六)

準瓔珞意。身子於十住中第六心退。恐是爾前見思俱斷。至六心時。見猶未盡。六心尚退(日本問云。近代疑者云。別教初住。界內見惑得已斷盡。豈第六住。見猶未盡。退作凡夫逆罪人耶。法智答曰。若常程別教。皆云。初住斷見。更不起諸重過也。況見惑名數雖多。乃一

位頓斷。思惑乃經諸位方盡。此常所譚。別教分齊也。今記主見云。身子六住尚退。復起重罪。遂以義求。恐有教文。見思俱斷。至六心時。思猶未盡。見亦餘殘。所以能牽惡道也。此是記主約義斟酌之辭。下可將現行別教難也。若據起信。唯云不退乃剋。就圓人辨之。若論示迹。亦須示其階位。約惑分齊。方有退義也)。

妙樂明二種三界俱有見思

句九(三十八) 九(三十)

祇是二死及以五住。應知三界名通。通界內外。若界外立三界名者。以外準內故也。中理未窮。通名見惑。通三界也。變易土中。勝妙五塵名欲界見思。不思議法塵名上界思。

法華名上文句明通菩薩扶習

七(十八)

誓願扶餘習入生死。而不以空為證也。

輔行釋別教滅諦中破塵沙

止一(十三)二(九)

塵沙者。譬無知數多。他解唯二。一染污。二不染。不染即習氣。今家意者。小乘習氣即別惑。是故今釋之。分界內外一十六門。知病識藥及授藥也。

止觀明界內相應獨頭

三(二十一)

若迷權理。則有界內相應獨頭等無明。與見思諸使合者名相應。不相應者名獨頭。

輔行釋

五(二十五)

言獨頭者。婆沙云。不共無明。不與使俱。問亦不共掉纏等耶。答無也。

止觀明界外相應獨頭

三(二十一)

若迷實理。則有界外相應獨頭等無明。所以者何。界內雖斷相應獨頭。而習氣猶在。小乘中習非正使。大乘實說。習即別惑。是界外無明也。

輔行釋

五(二十六)

界外亦有相應獨頭。而與界內具體永異。即障中道。相應獨頭亦是與界外見思諸使合者。名為相應。直爾障理。名為獨頭。言相應者。如云自此已前。皆名邪見。又等覺已來。修離見禪。此即界外同體見也。方便實報二土五塵。為界外思。如此見思必有無明。名為相應。

輔行示塵沙雖無牽報必須先斷始進修中

五(二十七)

疑云。界外潤生。正由無明。既不由塵沙。何須先斷。釋曰。障化道故。故須先斷。為真化方便故。先斷此惑。斷已方能進修中觀。破實報中相應獨頭。塵沙為枝。無明為本。

止觀明三諦上皆有愛見

四(十六) 記四上(末)

三衣者。即三觀也。蔽三諦上醜。遮三諦上見愛寒熱(一一諦上。皆有愛見。愛如熱。見如寒)。

輔行引大品釋誓扶習生

五下(二十四)

言誓扶習者。大品云。留餘殘習。以誓願力。乃扶餘習。而生三界。利樂有情。

止觀解見惑從解得名

五(三十三)

然見則見理。見實非惑。見理時能斷此惑。從解得名。名為見惑耳。

正觀解見惑當體受稱

五(三十四)

復次見惑非但隨解得名。亦當體受稱。稱之為假。假者。虛妄顛倒。名之假耳。

輔行釋

五下(十三)

當體名見。見祇是假。假者祇是不實為義。得名雖殊。見體不別。所以重於當體主假名者。欲於一一立三假義。知見體是假。是故先云。見體是假。假謂三假。又前文云。從解得名。見理方斷。云何見理必推三假。是故復云當體名假。應以四句破假。假破故見理。亦應合云假所生惑。

止觀約亦生亦不生豎破法徧

五(四十六)五下(二十七)

為是習不生而真生。為是塵沙不生通用生(通用生者。破一一惑。即得無量俗諦三昧。利物自在。名通用生)。

止觀解思惑從解得名

六一

稱思惟者。從解得名。初觀真淺。猶有事障。後重慮真。此惑即除。故名思惟惑也。

止觀引華嚴明圓教八信至十信斷思習盡

六(八)記上(九)

華嚴云。初發心時。正習一時俱盡無有餘。界外正習未盡。此乃界內正習盡耳(但云八信至第十信斷習盡者。習通皆外塵沙無明)。

輔行約文約意明見思無明

六下(七)

若從文說。見思障真。無明障中。若從意說。見思之外無別無明。無明體性既即法性。當知見思亦即法性(下文又云。豈有塵沙在見思外。豈有無明在二觀後。三惑既即。三觀必融)。

涅槃玄示見思習氣

上(八)

小者二乘也。雖斷煩惱。猶有習氣。我身我衣。我去我來。謂佛與己等。唯有常淨。無有我樂。三寶差別。則是習氣。所以為小也。

維摩玄疏明通教如佛地坐道場時斷一切習

三(十六)

一念相應慧斷一切習氣盡者。所謂煩惱障法障之習氣也(下文又云。通教進斷習氣。及色心無知。得道種智也)。

維摩玄疏引大論明變易三界愛惑

三(十九)

大智論。明迦葉聞甄迦羅琴聲不能自安。迦葉云。三界五欲我已斷竟。此是菩薩淨妙功德所生五欲。故於是事。不能自安。例色無色愛亦復如是。

維摩玄疏約別惑正習釋淨無垢稱

三(末)

維摩既是一生補處大士。即是法身。居等覺金剛心無垢菩薩之位也。佛性理顯。故名為淨。別惑正習俱盡。無明餘習譬若微煙。雖有如無。故名無垢。

維摩疏明圓等覺斷習

正觀中道。破真俗二邊。至金剛頂邊際智滿。中道體顯。三惑方盡。無復餘習者。圓教始從初住。經至法雲。圓斷諸見。猶有習在。等覺入重玄。千萬億劫重修凡事。見理分明。習氣微薄。事等微煙。故名無復餘習。如以少鹽投於大河。無復鹹味。故大論云。有無二見滅無餘。諸法實相佛所說。常徒但云斷界內二見。又用地論別義。登地離凡夫我相障。斷有無見。豈得消此經文。問此有何過。答藏通見道即斷諸見。別教登地斷界外見。並不可歎補處之德。優婆塞經云。九地斷見習。十地斷愛習。地持云。離一切見清淨禪。此據等覺。故今約之以消此文。一家圓斷義轉分明。

維摩疏引地持明入重玄門

二(五)

重玄門者。地持云。入住起力禪者。復入力禪。入者。從凡心入一切法門。乃至上地起。力者。從等覺地起。入一切法門。住者。隨住一切法門。即住一切法門也。捨復入力者。百千萬億劫重修也。

維摩疏約法障通惑正習釋三藏權實二智

三(十五)記上之下(裕四六)

俗諦智究竟分明。法障皆盡。名自行權智。真諦理究竟分明。正習俱盡。名為實智。(法障者界內塵沙也)。

維摩疏明菩薩不為界外五欲所動

八(二十一)

華至菩薩皆墮落者。表菩薩住不思議解脫。生實報土。已離別惑。彼妙五欲。所不能動。故華不著身。皆自□□。

維摩疏直以別惑為小乘習氣

八(二十一)

二乘但斷界內五欲。故世間五欲所不能動。別惑未除。故為界外。上妙色聲之所染污。故呵言結習未盡華則著身。如大論迦葉聞甄迦羅琴。不能自安。即云八方風不能動須彌山。隨藍風至。碎加腐草。三界五欲。我已斷竟。不能動心。此是菩薩淨妙五欲。吾於此事。不能自安。即其義也。

維摩疏據大論小乘覆相以別惑為習氣

八(二十二)

問此經結習未盡。華則著身。何關別惑。答大論云。於聲聞經。說為習氣。於摩訶衍。說為正使。即是別惑。

維摩疏料簡別惑可稱四住不稱所以

八(二十二)

問斷通惑別惑。俱作四住名不。答若約通教界內者。四住之名。若別接通。界外但有無明之名。無明能障佛性。不名見思。若約別教。無明即是正使。亦有見思四住之名。故天女呵云。若於佛法有分別者。為不如法。既有分別。則是見惑。又云。結集未盡。華則著身。故有思惑。亦得分思。以為三住。

維摩疏明界外見惑之相

八(二十二)

二乘人厭世五欲。而取涅槃。此則心有去取。今見菩薩果報五欲。亦謂為不如法。捨離推却而不得去。(云云)天以無分別心感。還以無分別心散。諸菩薩無分別心。華

則不著。身子等分別生死涅槃有異。分別即是別見惑也。

維摩疏料揀去華結習有共不共

八(二十三)

問定是別結未斷。為是通結之習。答若約通教。如迦葉是習氣。若約別教。即別結未斷。故有習氣。如大論明。結使二種。一共二乘斷。二不共二乘斷。共者。迦葉已斷。不共者。迦葉未斷。已如上說。今此經既明不思議解脫。正用別圓斷也。

光明文句引地持明清淨淨禪斷通別正智

上(十)記一(十九)

若入第九清淨淨禪。一切通別惑累。若正若習皆盡(其第九禪。即從十地。轉入妙覺。故云一切通別惑累。若正若習皆盡。自十地已還。悉有正習。論解華嚴。不開等覺十地。即等覺也。言通別惑累正習皆盡者。通即四住。別即無明。通惑正使。圓七信盡。習氣至佛。同別習盡。以今家於小乘習氣。分別四四十六門故。若別惑者。四十二品。斷位如常。習氣但如淨名疏說。彼引地持。離一切見。清淨淨禪故。但明見習。若引優婆塞經。十地斷愛習。十地即等覺。豈不入重玄耶。故知別惑斷正使。外使入重玄。斷於習氣。文甚分明)。

光明文句釋佛斷見纏通別俱盡

中(三十一)

二乘所斷。是通見纏。菩薩所斷。是別見纏。淨名云。結習未盡。華則著身。未斷別見。為華所著也。而言佛所見纏者。若別究竟。盡在於佛也。

記釋

四(二十六)

雖云菩薩能斷別見。而斷未盡。究竟在佛。若至佛地。不唯別盡。通亦窮邊。何者。若由見思徧十方界六道眾生。差別種習之所成就。因地乃斷。未盡邊涯。唯佛究竟。故云若通若別究竟在佛(索隱記第一云。通即見思。別即塵沙。無明通別各有。正智通盡已。久望前總。記云。昏盡耳門。別惑正習。云何分別。答界外見思既無異體。正使習氣安得兩殊)。

四念處明三義三乘見理故有三種

一(二)

聲聞謂理在正使外。緣覺謂理在習氣外。菩薩謂理在正習外。三人於三種外。方乃見理。故言理三也。

四念處明二乘總別斷給

一(十二)

總相斷結。智慧麤故。但除正使名聲聞。若別相智慧細。侵習氣。名支佛。

四念處示界外三界惑相

四(一)

若作界外別說者。登地斷別見。二地至六地斷別欲界思。七地斷別色無色界思。此亦偏斷之義耳。(云云)地持解。等覺無垢地始得離見。見清淨禪。當知離欲界。色無色惑。俱至等覺乃盡。方是圓義。若八地始離無色界果報者。是偏斷之義也。

觀音玄記釋三十四心正習俱盡

下(四)

言三十四心正習俱盡者。頓證羅漢及以支佛。亦三十四心無間而得。但不以此頓盡正習。一言於習。有見思習及塵沙習。菩薩修學塵沙法門。治其劣慧。於一一門。用四諦觀。伏其正使。於一一門六度行。熏見思習。故樹下三十四心。於塵沙法上。證四真諦。故令正使及二習氣俱持而盡。故能二諦皆究竟也。

觀音義疏記釋支佛侵習(支佛侵習為淺處)

記上(十三)

支佛修行不立分果。深觀緣起。久修三多。福慧既隆。預侵二習。雖未發真。四流莫動。名得淺處。頓證極果。名到彼岸。

妙宗鈔料簡二處愛惡俱是別惑

中(七)

問論云迦葉對於菩薩勝妙五欲生愛之甚。不安起舞。至法華中。迦葉敘昔聞菩薩淺。遊化神通。不生一念好樂之心。二事皆是菩薩之法。因何愛惡頓爾相乖。答應知二心俱是別惑。愛於妙欲。即同體思。惡於度生。即界外塵沙。如不背子。但愛富貴。而怠修字。例淨名中。斥身子云。結習未盡。華則著身。畏生死故。五欲得便。既畏生死。乃指塵沙。為結習耳。

順正理論示不染污無知亦名習氣(未檢)

故不染污無知。亦名習氣。數習煩惱。所灰氣分。習之氣故。唯佛永斷。二氣猶有。或名不動求解慧。或名邪智等。不曰體同故也。

俱舍論明小乘習氣

塵沙即是習氣。蓋數習劣慧。不能徧了一切境種。又云。不染污無知能覆一切味等真實之義。乃障一切味等真實之見。

重編天台諸文類集卷第十